

2024 年度
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
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本级）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 （一）学习、宣传、研究党的理论。
- （二）负责对基层党员、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部门包括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2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本级）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事业）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晋安区委党校锚定“做优做强独立提升类县级党校，争创全省一流县区党校”目标定位，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党校的精心指导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现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全国、省、市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和全市党校工作会议精神等，坚持党校姓党，坚守党校初心，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立足发挥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职能作用，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大局，积极提升办学治校水平，为推进高品质现代化中心城区建设贡献党校力量。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扛起政治责任，彰显党校价值

坚决扛起党校政治责任，依托党校独特资源，在党纪学习教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全党开展的重大活动中发挥党校职能作用。

1.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坚持育人者先育己，在党纪学习教育中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形成领导带头学、全面系统学、全员覆盖学的学习格局。今年共召开3次专题学习会议，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以及党中央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系列文件精神，在此基础上开展3次专题研讨会，持续掀起学习热潮。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省廉政教育基地潮江楼开展现场警示教育学习，引导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防微杜渐、警钟长鸣。二是融入培训教学。积极推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党纪学习教育相关内容进课堂、进头脑，在主体班次中设置相关教学内容，完善集课前念读、课堂讲授、案例分析、专题研讨、试卷测试于一体的教育体系，突出对党纪学习教育相关内容的深度解读，注重讲深讲透党纪条款背后的逻辑和现实针对性。在第十七期中青班中邀请兰荣禄教授讲授《全面从严治党重在加强纪律建设—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帮助党员干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三是积极开展宣讲。组织6名教师成立“党员教师宣讲先锋队”，聚焦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历史沿革、重要意义和实践要求，新开发《强化纪律意识 严守纪律规矩—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加强纪律教育 培养守纪自觉》等2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课，通过专题授课、对照解读、逐条阐释等形式，帮助党员干部准确掌握《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要内容。全年共走进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街

道社区等开展宣讲 20 余场次，受众达 1500 人次。

2.推动学习贯彻全会精神走深走实

在全区学习贯彻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靠前服务、担当作为，首次利用区乡两级党校这一载体作为全区性会议的分会场，共同协助区委办好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做到应训尽训、全员覆盖。我校教师作为福建省首批新时代宣讲师成员、区委宣讲团主力成员，积极主动深入基层为党员干部和群众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 **12** 场次，受众 **600** 多人，围绕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等，对全会精神进行系统、全面、深入的讲解，帮助党员干部更好地理解全会精神，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

（二）坚守党校初心，强化主业主责

始终坚守“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初心使命，紧扣党之所需，发挥自身优势，推进质量立校。

1.推动基础培训稳步完成

以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围绕区委落实“三争三领”行动部署，扣紧“落实提效、巩固提高、突破提档”要求，与区委组织部及其他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积极承接各类计划外班次，助力干部能力提升行动取得实效。**2024** 年计划办班 **40** 期，其中主体班 **5** 期，专题班 **14** 期，其他 **20** 期。全年实际举办 **43** 期，培训人数 **4536** 人。其中，计划内培训班举办 **34** 期，培训人数 **2631** 人。其中主体班 **5** 期，培训人数 **117** 人（根据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分类办学要求，选送学员参加城区联合主体班 **4** 期，培训人数 **79** 人，在本校区举办中青班 **1** 期，培

训人数 38 人)；专题班 10 期，培训人数 528 人；其他班次 19 期，培训人数 1986 人。除此之外，还积极承办岳峰镇、区委宣传部、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举办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全媒体技能竞赛培训班、农村集体“三资”非现金结算培训班等各类计划外班次 9 期，培训人数 1905 人。

2. 推进科研工作取得突破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聚焦经济社会热点、难点、重点问题开展综合性、整体性、系统性研究，着力推出有分量、有深度、有特色的高质量科研咨政成果。今年，通过建立项目共建共研机制确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中共福建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研究基地项目取得“三报三中”喜人成绩，同时完成该基地 2022 年度项目结项 1 项，且该成果刊发于成都理工大学学报上；在“福州党校学报”上公开发表论文 1 篇；获得 2024 年福州市人大课题调研项目论文优秀奖一项、晋安区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称号 1 项。

3. 推行教学质量提升工程

进一步加强精品课、理论专题课、现场教学课程的开发力度，以精品思维推动党校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一是实施“凝匠心铸精品”工程。将精品课建设与教师培养协同推进，进一步建立“个人粗备、资源共享、集体评讲、课后提升、教案复审”的备课制度，全年组织教师进行集体备课 11 次，共推出《弘扬伟大长征精神》《创民办之举，谱改革新篇 习近平同志在福州工作期间指导创办福兴投资区的探索和实践》《“九上岭头”谋发展》《寿山石保护与开发 案例教学》4 门课程。其中《弘扬伟大长征精神》

一课获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2024年精品课评选活动二等奖与福州市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第六届精品课评选活动一等奖。二是系统开发理论专题课。在主体班中开设“循迹探源新思想”教学模块,组织教师着手开发“1+6”教学内容体系,即“1”为《习近平同志在福州工作期间有关晋安发展的重要理念和生动实践》;“6”分别为《变害为利 造福人民—从红庙岭循环经济生态产业园看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从“鼓岭故事”中领略习近平外交思想蕴含的深厚智慧》《从“鼓山登山道”到“健康中国”—习近平同志在福建福州工作期间推动全民登山健身活动》《以石为媒:习近平同志与晋安的“文化情缘”》《“九上岭头”谋发展》《创民办之举,谱改革新篇—习近平同志在福州工作期间指导创办福兴投资区的探索和实践》专题课。三是借力开发现场教学课程。深入挖潜习近平总书记福建、福州工作期间留下的宝贵精神富矿,积极争取上级党校的指导帮助,组织教师赴省委、市委党校向有关专家请教现场教学课打磨相关事宜7次,提升现场教学课程质量,持续打造“1+3+3”现场教学体系,即以福光路校园为教学主阵地,不断打磨完善已开发的“中国寿山石馆新思想学习教育实践基地”、“鼓岭故事”展馆、“红庙岭·跨世纪的造福工程”三个现场教学点的现场教学课程;同时加快福兴经济开发区新思想学习阵地、“健康中国”展陈馆、“岭头情”主题展三个现场教学点的现场教学课程开发,形成具有晋安特色的现场教学矩阵。今年中国寿山石馆、福兴经济开发区、“岭头情”主题展3个现场教学点获得市委党校统一授牌,承接省委党校与闽侯党校分别在“岭头情”主题展、中国寿山石馆等教学点开展的现场教学与工会活动。

(三) 深化党建引领, 强化支部建设

始终高举“党校姓党”旗帜,持续强化支部建设,以提升支部政治力、

组织力、生命力为重点，建强党校特色党建品牌。

1. 支部学习有深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学习制度，坚持每月开展两次党员学习会议，通过书籍、视频、网络等学习载体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等开展集体学习。在每年重要时间节点，由校领导定期带头讲党课并组织党员开展集中研讨、撰写学习心得，形成领导带头、党员参与的良好学习氛围。

2. 推动意识形态工作有力度。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极度重要的位置，坚持做到“三纳四同”，即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并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党校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同检查，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风险管控，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定期开展意识形态相关理论案例的学习，组织教职工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转发正能量文章。严格对在LED电子屏、宣传栏等播放的图片、视频等以及流转的文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谨防出现意识形态及其他方面的错误。

3. 组织生活有厚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推动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化开展。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党费缴纳等制度，通过支部书记亲自抓、支部委员具体抓的方式确保质量和效果，提升支部政治力。结合重大时间节点，组织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过“政治生日”等主题党日活动5场，引导党员增强党员意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提升支部组织力。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定期开展谈心谈话，了解教职工的思想状况、生活情况等，提升支部生命力。

4. 志愿服务有温度。与结对子连洋社区共同协作每月开展一次志愿服

务活动，针对文明创建、平安建设等重要内容进家庭、进商户开展宣传，结合端午节、拗九节等重要节日，开展“拗九敬老 近邻有爱”“巧手制香包 温情满端午”等特色活动，为支部生活增添一分温度。发动党校师资力量，定期开展“微党课进社区”活动，由党校教师给社区党员、居民解读党的创新理论，今年共开展3场社区微党课。

（四）聚焦三个重点，推进党校建设

始终坚持围绕基础设施、校风学风、队伍建设三个重点持续推进自身建设，营造良好的办学治校环境，为党校工作提质增效提供坚实基础。

1. 强化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以打造“花园型校园”为目标，持续完善校园基础设施，优化校园环境，打造校园文化，为办学治校提供坚实物质保障与良好氛围。牢固树立安全理念，全面落实值班、巡防等制度，每季度至少安排一次对食堂、宿舍、电房等重要场所以及用电用气情况进行巡查，对于宿舍漏水、门柜白蚁等安全问题，做到及时发现、立马整治、隔绝后患。着力提升校园舒适性，持续进行校园环境的绿化和美化，为学员教职工提供舒适的学习办公环境。坚持处处是课堂理念，依托校园文化建设，将党性教育、平安建设、文明创建等相关的图片、标语、视频安置在楼道、走廊、大厅、食堂等重要地点，让教育内容具象化，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让学员与教职工能够时刻接受党的教育。

2. 营造风清气正校风学风

将全面治党的要求严格落实到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中，充分发挥不正之风“净化器”、党性锻炼“大熔炉”、全面从严治党“风向标”的作用。突出从严治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经常

性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将典型案例通报等纳入学习计划，结合签订廉洁过节承诺书、开展集体廉政谈心谈话等方式加强廉政教育效果，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突出从严治教**，健全完善《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教学科研咨政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师外出授课严格履行报批手续，授课时严格遵守党中央意识形态工作有关规定，自觉维护党的威信、维护党中央权威，自觉维护党校形象，决不允许发生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行，决不允许发表违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错误观点。**突出从严治学**，加强对学员的学风学纪管理，学员必须按学校要求全程参加教学计划安排的各项活动，严禁迟到、早退、无故旷课，坚决制止无故请假，特殊情况请假需所在单位主管签字盖章分别报党校、组织部批准，对于几经提醒，仍拒不改正的违反培训纪律的学员，班主任记录于《每日学员情况表》，培训结束后提交给组织部和纪检组，按规定处理。

3. 加强党校干部队伍建设

将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贯穿党校事业全局，不断推动党校事业新发展。根据整体性谋划、协调性安排，将教职工整合成办公室、教务室、总务室、基层党校工作室 4 个科室，各科室均形成了“老+中+青”的人员布局，由校委会组织约谈各科室教职工，厘清各自工作职责与未来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协调同向发力，保持党校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三支队伍的均衡发展，为新时代党校事业的发展提供新鲜活力。同时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上级党校开展的线上线下培训 6 期 32 人次，选送 1 名教师赴象园街道开展为期半年的挂职锻炼，并根据个人专业与课程内容统筹安排每名教师至少承担一门理论专题课或现场教学课程的开发，进一步提升党校教师综合素质和学术水平。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315.08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3.35	本年支出合计	453.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53.35	总计	453.3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453.35	453.35	0.00	0.00	0.00	0.00	0.00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315.08	3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315.08	3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2			315.08	3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67.53	6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67.53	6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34.10	3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6.25	6.2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3.35	45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	1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3	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3	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	5.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5	5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5	5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8	2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3	16.9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3.35	389.26	64.08	0.00	0.00	0.00
201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132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5			315.08	251.25	63.82	0.00	0.00	0.00
	20508		315.08	251.25	63.82	0.00	0.00	0.00
		2050802	315.08	251.25	63.82	0.00	0.00	0.00
208			67.53	67.27	0.26	0.00	0.00	0.00
	20805		67.53	67.27	0.26	0.00	0.00	0.00
		2080501	34.10	33.84	0.26	0.00	0.00	0.00
		2080502	6.25	6.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18.12	18.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9.06	9.0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3.35	389.26	64.08	0.00	0.00	0.00
210			19.23	1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19.23	1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5.25	5.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221			51.35	51.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51.35	51.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28.98	28.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16.93	16.9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5	0.1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15.08	315.08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3	67.5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23	19.2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35	51.35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3.35	本年支出合计	453.35	453.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53.35	总计	453.35	453.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3.35	389.26	64.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5	0.15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15	0.15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15	0.15	0.00
205	教育支出	315.08	251.25	63.8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15.08	251.25	63.82
2050802	干部教育	315.08	251.25	6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3	67.27	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53	67.27	0.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0	33.84	0.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5	6.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	18.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9.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3	19.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3	19.2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	5.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7	5.6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	8.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5	51.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5	51.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8	28.9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4	5.4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3	16.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4.47	30201	办公费	1.5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0.5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50
30103	奖金	96.3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
30107	绩效工资	9.60	30205	水费	0.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5	30206	电费	8.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	30207	邮电费	1.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8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 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1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40.2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 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8	31205	利息补贴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 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40.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0.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 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7.75	公用经费合计					2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党校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53.35 万元，支出总计 453.3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12%。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53.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1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3.3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53.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1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89.2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67.75 万元，公用支出 21.52 万元。
2. 项目支出 64.0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53.35 万元，支出总计 453.3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12%，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3.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1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62.50%。主要原因是离退休慰问费用减少。

(二) 2050802 干部教育 315.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1 万元，下降 1.16%。主要原因是经费紧张，缩减了开支。

(三)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5 万元，下降 15.49%。主要原因是经费紧张，缩减了开支。

(四)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单独核算后退休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5 万元，增长 4.34%。主要原因是养老险缴费增加。

(六)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3 万元，下降 11.12%。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减少。

(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5 万元，下降 52.6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单独核算后行政医疗支出减少。

(八)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单独核算后事业医疗支出增加。

(九)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45%。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十)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0 万元，增长 28.3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

(十一) 2210202 提租补贴 5.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6 万元，增长 4.96%。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增加。

(十二)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6 万元，增长 20.29%。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9.2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67.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1.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

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0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2024年度本部门无单位预算绩效自评项目。

对0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0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0个、0个、0个、0个。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1.57 万元，下降 88.90%，主要原因是：经费紧张，缩减了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